

高雄市 106 年中學生應用程式設計比賽

徵件實施計畫

- 一、依據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 8 月 18 日高市教資字第 10635293200 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培養中學生創新思考，運用演算邏輯發展應用程式，提高學生對於資訊應用領域的軟體開發能力，並鼓勵學生提早探索及了解生涯職業發展的潛能。
- 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。
- 四、主辦單位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五、承辦單位：高雄市復華中學。
- 六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本市公私立高級中學、完全中學〈高中部〉、綜合高中〈學術學程〉及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中學生。
 - (二)本市公私立高級職業學校學生(含綜合中學修習職業導向學程學生)。
 - (三)國民中學學生。
- 七、參加方式：
 - (一)運用程式語言開發手機或平板的應用軟體程式設計均可參賽。
 - (二)作業系統限安卓(Android)之軟體開發設計，發展之程式語言不限。
 - (三)主題：應用領域可分「生活應用」、「遊戲程式」或「其他」。
 - (四)可先自行設計再繳交設計好之原始碼和 APK 程式，並說明設計理念和操作方式(如附件一)。
 - (五)本次競賽將初選 12 名，入選者請於 106 年高雄市資訊教育園遊會現場展示，並決選出最後優勝排名，預定於當天上午 11:00 於台鋁孔雀紅寶廳頒獎。若有週邊控制之裝置，請於 10 月 14 日(星期六)上午 8 時 30 分前攜參賽作品到規定場地報到並操作示範。
 - (六)本次競賽以個人參賽，每項作品僅限一位學生、一位指導老師。
- 八、報名日期：
 - (一)請至活動網站(網址：<http://ioi.kh.edu.tw>)下載報名表與切結書。
 - (二)並於 106 年 9 月 22 日(星期五)前完成線上報名。
 - (三)主辦單位將統一於 9 月 23 日(星期六)以電子郵件寄發作品上傳之帳號、密碼與上傳網址。
- 九、作品上傳：
 - (一)請於 9 月 29 日(星期五)下午 5 時前，將作品(原始碼、APK 程式)連同報名表與切結書完成上傳。
 - (二)切結書請列印後簽章並掃描成 PDF 電子檔附上。

(三)作品(原始碼、APK 程式)連同報名表與切結書，壓縮成一個.ZIP 檔案，檔案請以學校+參賽者姓名命名(如復華中學王大同.ZIP)。

(四)本次競賽將初選名單，由主辦單位於 10 月 6 日(星期五)以電子郵件通知，參加展示。

十、展示日期：10 月 14 日(星期六)。

十一、展示報到時間：

(一)8:00~8:30 報到。

(二)9:00 開始展示(詳細時間當日早上在展示場地公告)。

十二、展示地點：台鋁孔雀紅寶廳。

十三、參賽須知：

(一)參賽之應用程式(原始碼和 APK)作品，必需能在一般安卓作業系統 Android 5.0 以上版本之手機或平板執行。

(二)參賽之程式作品若有配合週邊設備設共同展示，請於 10 月 14 日當日攜帶作品至展場一併展示說明，週邊設備可以自行發展或購置。

(三)所發展之程式若有主、副程式，主程式必須自行發展，副程式若使用坊間免費資源或其他來源，且獲合法授權使用，請在報名文件說明，評審得視作品創意給分。

十四、命題評審：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聘請學者專家命題及評審。

十五、評分標準：

(一)創意 50%。

(二)介面設計 30%。

(三)功能 20%。

十六、獎勵方式：

(一)本項比賽優勝學生獎勵如下(獎勵名額在不增加預算情形下，得視比賽成績酌予調整)：

1. 第一名：一名，每名獎金 3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2. 第二名：二名，每名獎金 2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3. 第三名：三名，每名獎金 1,000 元，獎狀乙紙。

4. 佳作：最多取報名人數的四分之一，獎狀乙紙。

(二)複賽優勝指導教師及指導四位以上學生參賽之教師，由高雄市政府教育局頒發獎狀乙紙；指導老師之敘獎由各校依據教育人員獎懲辦法之規定辦理。

附件一

高雄市 106 年中學生應用程式設計比賽報名表		
姓名		學校
指導老師		
主題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生活應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遊戲設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
設計理念		
操作方式		
備註		

切 結 書

本人_____參加高雄市 106 年中學生應用程式設計比賽，參賽作品之構想及程式均無違反國家著作權法之規定，若有違反或侵犯他人情事，願受法律之規範處理，並收回已頒發之獎金和獎狀。

立書人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